**充换电设施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（居民）**

**尊敬的电力客户：**

欢迎您到上海石电能源有限公司营业厅办理用电业务！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**一、业务办理流程**

**①用电申请并签订合同**

**②装表接电**

**二、业务办理说明**

|  |
| --- |
| **①用电申请并签订合同** |
| 1、 在受理您用电申请时，请确认**申请人为电动汽车车辆所有权人**，您需提供的申请材料包括：  ① 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（包括：身份证、军人证、护照、户口簿等）；  ② 购车合同或购车意向协议或购车发票；  ③ 充电桩安装登记证明文件，需物业（或业委会）盖章；  ④ 固定车位产权证明或产权单位许可证明或固定车位租赁证明；  2、若您受申请人委托办理业务，还需提供您的有效身份证明和委托书。 |
| **②装表接电** |
| 1. 在受理您用电申请后，我们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至现场查看供电条件。 2. 根据国家规定，产权分界点以上向电源侧工程由供电企业负责,产权分界点以下部分由负责施工，请您自主选择您产权范围内工程的施工单位（具备相应资质），在工程竣工后，请及时报验，我们一般在10天内完成装表接电。 |

**三、业务意见征询说明**

为提高我们的服务质量，使我们的服务日臻完善，如您对我们的工作有建议和意见，可拨打电话57952585或者登陆[www.shsdne.com](http://www.shsdne.com)反馈，感谢您的关心和支持！

此告知书一式二份，经您签名后，一份由您惠存，一份由我公司留存。

**本告知书内容已阅读并知晓。**

**客户签名： 年 月 日**